【表件六】

報名表件檢核單

(證件請依表列順序排放並將本表置於首頁，確認完畢後請掛號郵寄：外交部 106 年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專案小組收)

編號	（免填）		
姓名		年齡	
學校名稱		科系年級	

以下各相關文件，請仔細查核勾選後，由主辦機關核對

壹、第一至第八項為報名必備之文件，第九為補充文件

表件項目	備註	完成後勾選	由委辦單位勾選	
			合格	不合格
一、報名表	是否完整填寫並親筆簽名			
二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/在學證明	需列印清楚			
三、自傳	請依格式撰寫 A4 紙一張，並請親筆簽名			
四、音樂版權授權切結書	詳閱後請親筆簽名			
五、個人影音資料使用同意書	詳閱後請親筆簽名			
六、學校或系所推薦函	至少一封			
七、外語測驗或就讀大專院校外語成績單證明	影印本整理後請裝訂			
八、「臺北 e 大」「志願服務─志工基礎教育訓練(106 年版)」線上課程學習證明				
九、才藝檢定證明或比賽得獎證明				

以下由委辦單位填寫（請保持空白）

文件	合格	不合格	不合格原因

以下欄位由主辦機關核簽

☐資 格 相 符　　☐資 格 不 符

資格不符原因：

主辦機關簽章：　　日期：106 年　　月　　日